

嘉寓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嘉寓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。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2,395,947,189.24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716,760,000.00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二、亏损原因

报告期内，受房地产行业宏观调控持续的影响，建筑装饰行业形势严峻，公司经营面临巨大的压力及挑战，公司审慎开拓市场，积极应对被诉案件对生产经营产生的不利影响，因此销售收入出现较大幅度下滑；公司根据应收款项账龄分布、客户类型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，报告期内计提信用减值损失34,033.36万元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65,726.46万元，合计减少公司2023年度合并利润总额99,759.82万元。

截至报告期末，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2,395,947,189.24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716,760,000.00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，主要系公司部分地产客户出现经营风险，公司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对该类客户的应收款项、合同资产等大幅计提减值准备所致。

三、公司为弥补亏损拟采取的措施

1、加快新能源业务的市场开拓，推动新能源业务的快速发展，发挥公司新

能源区域管理及资源优势，利用在新能源业务领域的技术积累，积极拓展新的光伏、风电 EPC 项目；加大光伏组件业务的承接力度，提高组件业务的市场占有率；围绕国家“乡村振兴”目标，有序拓展“光热+”清洁取暖业务，快速实现公司新能源业务高质量发展。

2、完善技术创新的导向机制，强化技术持续创新的重要战略地位，加大对太阳能光伏、光热业务的技术支持及统筹协调力度，不断提高技术人员创新能力和团队整体技术水平，激发技术团队的积极性、创造性，及时根据市场需求，填补产品研发的空白，引导客户进行产品的升级换代。

3、持续加强资产管理力度，提高资产流动性，在 2023 年度已成立清应收小组的基础上，进一步细化应收款项的分类管理工作，全面调动员工积极性，全员清收，继续通过诉讼等强制措施加快工程款回收；对原有的门窗幕墙生产基地进行全面梳理，对与公司主营业务协同性较差的资产进行剥离，全面提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。

4、整合优化资源分配，改善公司经营管理，在公司新能源转型的基础上，进一步优化管理结构，精兵简政，调整公司总部组织结构，通过管理输出指导、监督下属业务单位的经营与管理，通过部门职能合并等形式使组织结构扁平化，强化岗位绩效考核，完善内控管理机制，加强预算管理，严格控制各类成本费用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寓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